

证券代码：874057

证券简称：迪亚环境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 湖南迪亚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湖南迪亚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杨麒、匡萍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杨麒，男，197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1997 年 1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中国航空第三设计研究院工程师；2000 年 9 月至 2003 年 6 月，就读于湖南大学；2003 年 7 月至今，任湖南大学环境工程教师。2009 年荣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排名第三）；2012 年荣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排名第四）；2022 年荣获湖南省自然科学奖一等奖（排名第二）。2015 年 12 月发表著作《Fe/C 微电解-Fenton 法预处理提高垃圾渗滤液可生化性的研究》（湖南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 2015, 42(12): 125-131）；2016 年 12 月发表著作《放射通道碟管式反渗透(RCDTRO)系统处理垃圾渗滤液》（环境工程学报, 2016, 10(12): 6855-6860）；2021 年 2 月发表著作《微米零价铁对剩余活性污泥和餐厨垃圾厌氧联合消化的加强效果及机制》（环境科学, 2021, 42(2): 891-899）。

匡萍，女，197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5 年 7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湖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教

师；2008年5月至2009年8月，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员；2009年9月至2014年5月，任湖南恒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14年6月至2017年10月，任湖南大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17年11月至2022年12月，任湖南鸿铨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2023年1月至2024年6月，任龙建（广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2024年8月至今，任天津泰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担任主任会计师。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5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杨麒、匡萍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杨麒	5	5	0	0	否	3
匡萍	5	5	0	0	否	3

2025年度独立董事杨麒、匡萍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杨麒、匡萍对公司2025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2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年11月26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4 月 27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任职期间：

- 1、不存在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和核查；
- 2、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3、不存在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4、不存在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5、不存在对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履行职责，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阅各项议案，独立、谨慎的行使表决权，并就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我们深入了解公司相关事项，并结合我们的专业优势，为公司的决策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一如既往的认真、勤勉、尽责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具建设性的建议，并更好的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杨麒、匡萍

2026 年 4 月 24 日